



德宏州人民政府关于废止部分规范性文件的决定

德政规〔2018〕1号

为运用法治方式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统一，按照州人民政府的统一部署，州法制办根据经济社会发展与“互联网+政务服务”“放管服”“减证便民”等制度改革的新情况、新要求 and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废止、修改的决定，对州人民政府及办公室制定的截至2017年6月30日现行的67件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经州第十五届人民政府第4次常务会议通过，决定废止下列19件州人民政府及州政府办规范性文件，现予以公布，自2018年7月13日起施行。

一、《德宏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德宏州水土流失防治费及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2003年12月10日德政发〔2003〕359号文件发布）。

二、《德宏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城镇基础设施工程管理的通知》（2004年2月11日德政发〔2004〕34号文件发布）。



德宏州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三、《德宏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德宏州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优待办法(试行)的通知》(2004年6月11日德政发〔2004〕200号文件发布)。

四、《德宏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德宏州国家建设项目审计暂行办法〉的通知》(2004年8月10日德政发〔2004〕255号文件发布)。

五、《德宏州城镇规划管理暂行办法》(2005年3月28日德宏州人民政府公告第1号发布)。

六、《德宏州耕地开垦费征收和管理办法》(2005年7月21日德宏州人民政府公告第5号发布)。

七、《德宏州用于农业土地开发的土地出让金收入管理办法》(2005年7月21日德宏州人民政府公告第6号发布)。

八、《德宏州国有土地收益金征收和管理办法》(2005年7月21日德宏州人民政府公告第7号发布)。

九、《德宏州人民政府关于引进禁毒和防治艾滋病资金奖励办法》(2005年9月8日德宏州人民政府公告第9号发布)。

十、《德宏州实施〈云南省残疾人优待规定〉办法》(2009年4月10日德宏州人民政府公告第19号发布)。

十一、《德宏州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对外贸易经营者管理的规定》(2008年6月10日德宏州人民政府公告第24号发布)。



德宏州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十二、《德宏州木材经营加工管理暂行规定》（2008年8月18日德宏州人民政府公告第29号发布）。

十三、《德宏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对缅木材、矿产品贸易的规定》（2009年10月21日德宏州人民政府公告第34号发布）。

十四、《德宏州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11年3月11日德宏州人民政府公告第39号发布）。

十五、《德宏州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收费管理办法》（2011年9月26日德宏州人民政府公告第47号发布）。

十六、《德宏州知名商标认定和保护办法》（德宏州人民政府公告第45号）（2011年8月31日德宏州人民政府公告第45号发布）。

十七、《德宏州科学技术奖励办法》（2015年3月26日德宏州人民政府公告第61号发布）。

十八、《德宏州报废拖拉机管理实施办法》（2008年6月12日德宏州政府办公室公告第6号发布）。

十九、《德宏州城市临时救助制度实施办法（试行）》（2008年11月28日德宏州政府办公室公告第11号发布）。

（此件公开发布）